

中国医药教育协会

“中国药品研究与临床评价先进工作者”

推荐评审工作的通知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紧紧围绕、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指导方针，进一步推动临床药品研究与评价工作，促进药学服务高质量发展，由中国医药教育协会、中国医药教育协会药品研究与临床评价工作委员会联合举办开展“中国药品临床评价先进工作者”推评活动。

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评范围

在中国医药教育协会会员中进行遴选。

二、推评条件

- 1、具有医药卫生专业背景和医药卫生系列专业技术职称；
- 2、从事医药卫生工作5年以上；
- 3、廉洁奉公、爱岗敬业、踏实勤奋、开拓创新；
- 4、近3年来在医疗卫生事业发展中取得优异的业绩（包括人才培养、创新发展、学术交流、继续教育、医药科学传播、信息服务等）并附证明材料【包括代表性论文、著作、科技奖励、专利等（均不超过3项）】；
- 5、积极参加中国医药教育协会各项活动并表现突出者。

三、材料报送要求

请登录 www.cmea-cmec.com，点击“评审与奖励”上传有关文件【“中国药品研究与临床评价先进工作者”推荐表（文件名：姓名+推荐表.jpg）及证明材料（文件名：姓名+证明材料.jpg）】，请务必于2023年9月10日前提交有关资料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四、评审与颁奖

经“中国药品研究与临床评价先进工作者”评审委员会评审且获得“中国药品研究与

临床评价先进工作者”荣誉者将予以表彰并颁发荣誉证书，届时将邀请医药管理部门、中国医药教育协会的有关领导及国内知名专家出席颁奖活动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张 晶 13394263939 王 晶 13910995890 汪 昕 13372864113

网址：www.cmea-cmec.com；邮箱：cmec2014@163.com

附件 1：《中国药品研究与临床评价先进工作者》推荐表



附件 1

中国医药教育协会《中国药品研究与临床评价先进工作者》推荐表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	电子 照片	
籍 贯		民 族		政 治 面 貌			工 作 时 间
职 务		专 业		职 称			
单 位				推荐专家			
移动电话			Email				
通讯地址				邮 编			
主要业绩	(限 600 字, 可另附证明材料)						
励志语录	(限 30 字)						
所在单位 审核意见			(盖章) 年 月 日				
药品临床 评价先进 工作者评 审委员意 见		(盖章) 年 月 日					

中国医药 教育协会 审批意见			(盖章) 年 月 日
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	---------------

注：将推荐表逐项填写后打印，经所在单位审核、盖章后，再以扫描件或图片格式（文件名：姓名+推荐表.jpg）同证明材料务必于2023年9月10日前登录www.cmea-cmec.com，点击“评审与奖励”上传有关文件前上传有关资料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张 晶 13394263939 王 晶 13910995890

